

“林业蛀虫”被除记

■ 杨新华 王 爽

腾冲市马站乡三联村地处腾北山区，森林资源丰富，自然环境优美。为了更有效地管护和开发集体森林资源，当地成立了涵盖多个村民小组的行业自治组织——林管会，用村规民约对相应村民小组集体林行使保护、管理和开发职能。

近年来，国家加大对发展特色经济林木产业的扶持力度，三联村多个林管会都响应政府号召，开始大量种植红花油茶、核桃等经济林木，并获得了几笔国家下拨的林业项目资金补助，但让群众没有想到的是，这些下拨的项目资金，竟大部分被几个贪婪之徒吞占了。

被“回收”的20多万元林业补助款

2014年1月底，春节即将来临，马站乡纪委接到群众反映称，该乡林业站站长尹某在向

部分村民小组、林管会发放油茶种植集体户补助款后，又把大部分补助款“回收”。此事引起乡领导重视，决定由乡纪委出面与尹某谈话。

谈话中，尹某承认自己总共“回收”了大约20多万元的补助款，并将这笔资金全部用于林业站开支。但被问到具体开支情况时，他支支吾吾说不清楚，言语自相矛盾。第二天，尹某又主动找到乡纪委领导，出示了一张20多万元的“收据”，收款人为马站苗木供应商董某。尹某解释说，这些钱都被用于林业站购买苗木了。经询问，董某承认有过这事，但疑点较大。

该线索被移送到腾冲市纪委后，办案人员多次询问了解，供应商董某最终交代，事实上马站乡林业站从未向自己购买过20多万元的苗木，自己是在尹某的反复请求下，为他出具了假收据。自此，尹某才承认，“回收”的20多万元补助款都被他挪用于自家的房屋修建了。市纪委将该线索通报到腾冲市检察院，检察院反贪局立即介入调查。

侵占私分补助金的层层黑幕

经查，2013年12月，腾冲市林业局把一批项目补助资金兑付到马站乡财政所。其中的2013年油茶产业建设项目、2013年巩固退耕还林种植成果项目和2013年异地植被恢复项目等三个项目补助资金共计30万余元，补助对象分别是马站乡三联村某林管会负责人熊某甲、熊某乙和某村民小组负责人张某。同日，尹某经手转账拨付熊某甲7万余元，拨付熊某乙17万

